

2024 年度宿迁市信访局本级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处理市内外群众、法人及其他组织通过书信、电子邮件、传真、电话、走访等形式，向市委、市政府及领导同志提出的信访事项。承办省委、省人大、省政府、省政协等领导机关及其所属部门、单位和市委、市政府领导同志转送、交办、督办的信访事项。

（二）负责向市委、市政府反映信访人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改进工作或制定修改完善有关政策的建议。负责征集人民群众的建议，筛选重要建议，提供给市委、市政府参考。

（三）督促推动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信访工作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督促检查领导同志有关批示件的落实情况，拟定信访督查方案并组织实施。向县区 and 部门转送、交办、督办信访事项，指导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负责办理申请市政府复查复核的信访事项。

（四）协调处理我市群众进京上访相关工作。应急协调处理重大信访事项和异常、突发信访事件。配合公安机关等部门处理群众以上访为由的聚集。综合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重要信访问题。

（五）综合协调指导全市信访工作，起草、修改本市有关信访工作的政策制度和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负责组织实施

对全市信访工作的考核。总结推广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六）制定信访问题排查化解制度并组织实施，建立和完善信访信息汇集分析机制、预警研判机制，指导全市信访信息化建设。

（七）指导全市信访系统教育培训和队伍建设，协调信访工作对外交流。

（八）负责信访工作宣传和信息发布。为信访人提供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咨询。

（九）承担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具体工作，督促落实联席会议决定的事项。承办省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交办事项。

（十）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内设 6 个职能处室：办公室、办信处、接访处、综合指导处、督查处、人民建议征集办公室，2 个事业单位：市人民来访接待中心、市网上诉求受理中心。本单位下属单位包括：市人民来访接待中心和市网上诉求受理中心。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4 年将是信访工作整体重构的推动之年，也是信访工作大有作为展现信访工作新气象的关键之年，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超前识

变、积极应变、主动求变，牢牢抓住机遇期，把握工作关键点，全力推动全市信访工作提优进位。

（一）扎实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是 2024 年信访工作的重中之重，这将是对信访工作的全面重塑，对各级各部门都是一场深刻变革，要迅速转变思想观念，做足充分准备，完善制度机制，确保信访工作法治化能够顺利开展，取得实效。一是突出流程再造。深学细悟预防、受理、办理、监督追责、维护秩序“五个法治化”的核心要义，建立“前端预防法治化、中端受理办理法治化、末端监督追责和维护秩序法治化”责任图，明确“受理→调解→行政三级办理→法院两审终审→检察院法律监督→人大监督”路线图，把牢思想、基层、化解、责任“四大源头”，明晰信访事项办理“四个告知单、四个讲清楚”流程，推动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社会共识。二是突出试点先行。严格落实《信访工作条例》和全省信访法治化建设先行试点要求，市级层面 2 个纳入省级法治化建设先行先试示范单位，要真正发挥表率作用，不负重托，要先学一步、深思一层，通过外出考察学习、邀请专家实地指导等方式，找准突破口，抓住关键点，精准发力，精准推进，探索形成本地区依法解决信访问题的最优模式，以先行先试的示范效应带动全市整体工作的有效开展。三是突出机制建设。围绕“五个法治化”的内涵，按照“一个法治化、一个工作思路、一批工作清单、一套工作制度”的要求，着力打造“五个法治化”宿迁特色、

宿迁样板。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优化四级联动社会治理服务中心运行机制，坚持把调解摆在优先位置，将其打造成为能办事、办成事的“中央处理器”，实现矛盾纠纷和信访问题选单、派单、接单、回单“一条龙”调处化解闭环管理新模式。

（二）扎实做好信访数据指标体系建设。改革信访统计建立信访数据指标体系作为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要牢固树立系统观念，综合运用系统思维、辩证思维、逻辑思维，突出抓好数据指标体系建设。一是全面吃透指标体系内容。本次信访指标体系调整大，更加突出全面系统、科学精准的理念，可以说是信访工作的一次大变革，信访指标体系从信访数量、受理办理、工作质效、信访行为等 4 个方面，设计 51 项统计指标，实现全方位反映信访态势、全流程体现办理状态、全链条推进责任落实、全过程防范风险隐患。要认真学习领会各指标的主要含义，尤其是新增指标占 39 项，要原原本本掌握，能够熟练理解应用，把握好内部逻辑关系，切实把基础数据库建好用好。二是全面把握关键重点指标。信访数据统计改革充分应用统计学原理，科学反映统计数据的及时性、准确性、全面性。精选 22 项指标作为重点统计，形成信访诉求统计表、信访总量统计表、各地区信访数量统计表，通过信访数量的统计，精准反映信访问题数量及与人口数量和经济体量的关系，全面反映群众信访活动；通过受理办理量的统计，精细反映受理办理状态；通过工作质效方面统计，重点反映预防和化

解信访问题情况；通过信访行为方面统计，重点反映信访秩序情况。三是科学运用各类统计指标。信访数据作为信访质态的“晴雨表”，要充分应用信访纯案、工作质效指标服务领导决策，推动信访工作高质量考核。充分应用信访事项量和受理办理指标，发布年度工作报告和通报。充分应用登记量和信访行为指标分析研判信访形势和重要敏感信访信息预警。

（三）扎实推动信访事项解决。坚持以“控增量、减存量、防变量”为目标任务，通过源头解决、积案攻坚、挂牌督办，实现信访事项清仓见底。一是下大力气解决初信初访。深入开展信访突出问题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建立控增、减存、防变“三张清单”，严格落实首接首办责任，不断提高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及时就地解决信访问题的质效，推动基层信访工作责任体系更加完善，实现绝大多数信访问题在县域及以下得到妥善化解，国家级信访工作示范县（区）能够实现突破。二是集中力量攻坚信访积案。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矛盾攻坚化解要求，以专项行动为抓手，对三年“治重化积”案件化解情况进行“回头看”，充分发挥领导包案、专班推动等作用，立足“三个不局限于”，努力再攻克一批“骨头案”“钉子案”。三是全力推动化解上级交办件。三是聚力推动疑难复杂个案化解。精选一批有化解空间、实施推动难度较大的疑难复杂案件，纳入市级挂牌督办，通过拔“硬钉子”，啃“硬骨头”，彻底消除风险隐患，减少风险行为发生。

（四）扎实做好信访秩序维护。信访秩序是一个地区信访

生态的直接反映，也是信访工作的“面子”，要以越级进京访管控为重心，以减量退位为目标，着力巩固提升运行态势。一是加强越级进京访风险防范。聚焦重点人员风险管理，落实日监测、日研判、日调度机制，紧盯进京访重点人员和信访老户，动态排查化解越级访潜在风险，严格落实“六包”措施，织密织牢重点人员“防控网”。继续加大越级进京访纯案攻坚力度，逐案成立化解工作专班，定期开展会商会办，专班化、项目化推动“硬骨头”精准排雷拆弹。严格落实“六个一”劝返化解闭环机制，全流程监督“劝返+化解”工作，从根源上降低重复越级访率。二是聚焦越级进京访“双向规范”。加大越级进京访秩序规范，对所有进京访人员一律先教育训诫再处理合理诉求，对以访施压、缠访闹访等行为坚决依法处理，同时，要编发依法处置典型案例汇编，通过典型案例指引，为依法打击提供借鉴和参考；强化履职履责规范，对信访问题发生、信访人员失控负有直接明显责任的责任单位和责任人一律溯源问责，对越级进京上访增量、存量多的地区实行过程管理、定期通报、约谈调度、重点管理，推动信访秩序持续规范向好。三是加强驻京信访工作管理。始终保持人员队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充分运用好定期轮换机制，加强人员力量配备，不断提升驻京信访工作队伍的战斗力和凝聚力。要充分发挥驻京党支部作用，探索党建+信访工作机制，不断提升驻京信访工作的动力和活力。要严明驻京信访工作纪律，对违反“两个一律”、不服从管理的人员，坚决予以除名，并予以通报。

（五）扎实做好信访工作责任落实。严格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构建党委统一领导、政府组织落实、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协调、信访部门推动、各方齐抓共管责任体系。一是加大领导接待力度。严格落实党政领导接待信访群众的工作要求，加大疑难复杂信访案件接待会办力度，建立党政领导接访下访案件闭环管理机制，加强党政领导接访案件跟踪督办，做到有始有终，确保信访事项按期办结，闭环终结。二是充分发挥联席会议作用。各级信访联席办要充分发挥组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作用，以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和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来统领指导面上工作，各级信访工作联席会议要定期召开，研究解决信访突出问题，真正将联席会议作用发挥更充分。三是充分督查重管作用。出台全市督查工作办法，重点加强对联合督查的牵头协调工作，制定督查计划，明确督查重点，创新督查方式，确保工作成效。优化升级重点管理办法，突出对重管时限、重点措施、有序退出等进行再细化，确保重管工作既在平时发挥作用，也在最终结果体现。

（六）扎实做好信访工作机构改革。2024 年是信访机构改革之年，要严格落实信访部门机构改革要求，统一思想认识，坚定信心决心，扎实做好组织准备和工作准备，立足信访工作职能职责，与相关部门共同做好组织实施工作。严格纪律要求，不打折、不变形、不走样，不突击进人、突击提拔干部和调整交流干部、突击评定专业技术职称，重视涉机构改革舆情引导，防止负面炒作，确保机构改革平稳进行。教育引导党员

干部讲政治、顾大局、守规矩，正确对待利益格局调整和个人进退流转，积极支持改革，自觉服从组织安排，确保思想不乱、工作不断、队伍不散、干劲不减，不折不扣将机构改革各项任务落实到位。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
宿迁市信访局本级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宿迁市信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34.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2.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6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1.3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34.30	本年支出合计	1,134.3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134.30	支出总计	1,134.30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宿迁市信访局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1,134.30	1,134.30	1,134.30														
122001	宿迁市信访局本级	1,134.30	1,134.30	1,134.30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宿迁市信访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1,134.30	711.30	423.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2.50	629.50	423.00			
20140	信访事务	1,052.50	629.50	423.00			
2014004	信访业务	972.50	629.50	343.00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80.00		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6	30.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46	30.4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46	30.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34	51.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34	51.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34	51.34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宿迁市信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134.30	一、本年支出	1,134.3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34.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2.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51.34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134.30	支出总计	1,134.30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宿迁市信访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34.30	711.30	570.15	141.15	423.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2.50	629.50	488.35	141.15	423.00
20140	信访事务	1,052.50	629.50	488.35	141.15	423.00
2014004	信访业务	972.50	629.50	488.35	141.15	343.00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80.00				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6	30.46	30.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46	30.46	30.4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46	30.46	30.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34	51.34	51.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34	51.34	51.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34	51.34	51.34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宿迁市信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11.30	570.15	141.1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9.69	539.69	
30101	基本工资	98.68	98.68	
30102	津贴补贴	209.92	209.92	
30103	奖金	72.22	72.2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09	45.0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55	22.5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61	17.6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2	2.02	
30113	住房公积金	51.34	51.3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26	20.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15		136.15
30201	办公费	8.00		8.00
30202	印刷费	1.20		1.20
30205	水费	0.50		0.50
30207	邮电费	7.00		7.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		2.00
30211	差旅费	3.30		3.30
30213	维修（护）费	13.00		13.00
30215	会议费	2.00		2.00
30216	培训费	3.28		3.28
30217	公务接待费	2.24		2.24
30226	劳务费	57.60		57.60
30228	工会经费	5.62		5.62
30229	福利费	0.30		0.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		2.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81		23.8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0		3.9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46	30.46	
30302	退休费	30.46	30.46	
310	资本性支出	5.00		5.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0		5.00
-------	--------	------	--	------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宿迁市信访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34.30	711.30	570.15	141.15	423.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2.50	629.50	488.35	141.15	423.00
20140	信访事务	1,052.50	629.50	488.35	141.15	423.00
2014004	信访业务	972.50	629.50	488.35	141.15	343.00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80.00				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6	30.46	30.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46	30.46	30.4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46	30.46	30.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34	51.34	51.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34	51.34	51.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34	51.34	51.34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宿迁市信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11.30	570.15	141.1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9.69	539.69	
30101	基本工资	98.68	98.68	
30102	津贴补贴	209.92	209.92	
30103	奖金	72.22	72.2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09	45.0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55	22.5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61	17.6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2	2.02	
30113	住房公积金	51.34	51.3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26	20.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15		136.15
30201	办公费	8.00		8.00
30202	印刷费	1.20		1.20
30205	水费	0.50		0.50
30207	邮电费	7.00		7.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		2.00
30211	差旅费	3.30		3.30
30213	维修（护）费	13.00		13.00
30215	会议费	2.00		2.00
30216	培训费	3.28		3.28
30217	公务接待费	2.24		2.24
30226	劳务费	57.60		57.60
30228	工会经费	5.62		5.62
30229	福利费	0.30		0.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		2.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81		23.8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0		3.9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46	30.46	
30302	退休费	30.46	30.46	
310	资本性支出	5.00		5.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0		5.00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宿迁市信访局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4	0.00	2.40	0.00	2.40	2.24	10.00	15.28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宿迁市信访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宿迁市信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宿迁市信访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36.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15
30201	办公费	8.00
30202	印刷费	1.20
30205	水费	0.50
30207	邮电费	7.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
30211	差旅费	3.30
30213	维修（护）费	13.00
30215	会议费	2.00
30216	培训费	3.28
30217	公务接待费	2.24
30226	劳务费	57.60
30228	工会经费	5.62
30229	福利费	0.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8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0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宿迁市信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宿迁市信访局本级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134.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296.18 万元，减少 20.7%。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134.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134.3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34.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63.18 万元，减少 18.83%。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和部分工程完工。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3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节余资金消耗完毕。

（二）支出预算总计 1,134.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134.3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1,052.5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正常运转和各类活动开展。与上年相比减少 377.98 万元，减少 26.42%。主要原因是社会治理服务中心建设工程已基本完工。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30.46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退休人员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30.46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因规范功能科目使用。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51.34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人员住房公积金。与上年相比增加 51.34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因规范功能科目使用。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信访局本级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1,134.3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134.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34.3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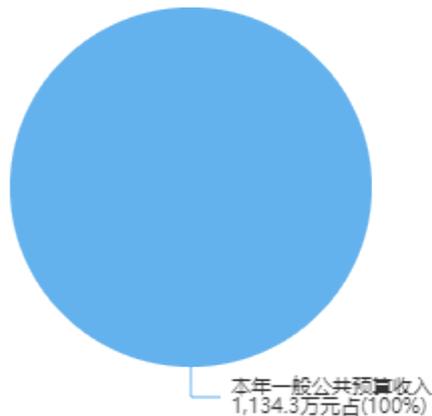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信访局本级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1,134.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711.3 万元，占 62.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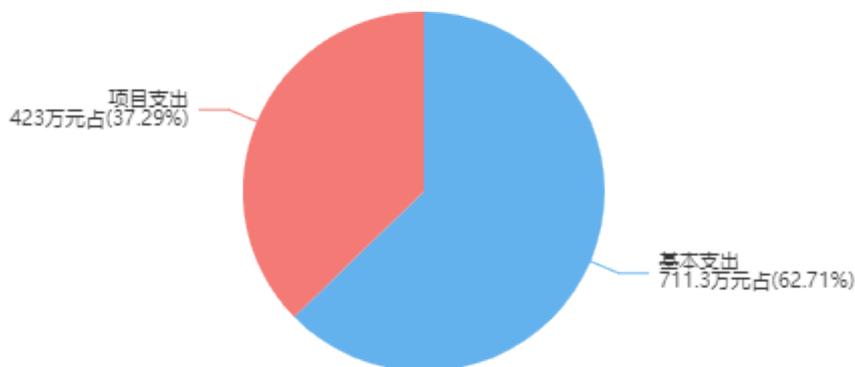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423 万元，占 37.29%；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宿迁市信访局本级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134.3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63.18 万元，减少 18.83%。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和部分工程完工。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信访局本级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134.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63.18 万元，减少 18.83%。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和部分工程完工。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97.48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因规范功能科目使用。

2. 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支出 972.5 万元，与上年相

比增加 972.5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因规范功能科目使用。

3. 信访事务（款）其他信访事务支出（项）支出 8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因规范功能科目使用。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30.4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0.46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因规范功能科目使用。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51.3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1.34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因规范功能科目使用。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信访局本级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711.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70.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141.1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信访局本级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134.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63.18 万元，减少 18.83%。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和部分工程完工。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信访局本级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711.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70.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141.1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信访局本级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4.6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83 万元，变动原因坚持厉行节约和人员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1.72%；公务接待费支出 2.24 万元，占

“三公”经费的 48.2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2.4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2.4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2.2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83 万元，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和人员减少。

宿迁市信访局本级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1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 万元，主要原因是省局调度会议增加和社会治理服务中心会议召开。

宿迁市信访局本级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15.2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61 万元，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控制经费开支。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信访局本级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信访局本级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36.1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1.92 万元，减少 47.24%。主要原因是坚持

厉行节约，控制经费开支。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134.3 万元；本单位共 5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423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

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其他信访事务支出(项)：反映上述款项目以外的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